

习近平在出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强调 扎扎实实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为实现中国梦强军梦提供强大动力和战略支撑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12日上午在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强调,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是构建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必然选择,也是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的必然选择,要加强战略引领,加强改革创新,加强军地协同,加强任务落实,努力开创新时代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新局面,为实现中国梦强军梦提供强大动力和战略支撑。

推进军民融合、加强实战化训练、加快航天领域发展、深化政策制度改革、做好武警部队改革、完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等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习近平同代表们深入交流,详细询问有关情况,会场发言踊跃、气氛热烈。

习近平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大开大合、大破大立、蹄疾步稳,实现了我军组织架构和力量体系的整体性、革命性重塑,有效解决了制约我军建设的体制性障碍、结构性矛盾。要扎实推进政策制度改革,加快构建现代军事政策制度体系,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坚定不移把改革进行到底。

要适应党的纪律检查体制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要求,结合军队实际做好有关工作。要加强同国家立法工作的衔接,突出加强备战急需、改革急用、官兵急盼的军事法规制度建设。要坚持严字当头,强化执纪执法监督,严肃追责问责,把依法从严治军贯穿国防和军队建设各领域全过程。

习近平指出,国防和军队建设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事业。中央和国家机关、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全军要积极支援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军地双方要发扬军民鱼水情、军民鱼水情,不断巩固军政军民关系,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共同奋斗。

完善和发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全国人大相关负责人回应人大立法工作热点问题



我国5年来立法工作进展如何?怎样通过立法为经济、文化、生态等改革护航?12日上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新闻中心举行记者会,全国人大内司委副主任委员王胜明(右三)、财经委副主任委员乌日图(右二)、教科文卫委副主任委员吴恒(左三)、环资委委员吕彩霞(右一)、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于绍军(左二)、副主任许安标(左一)就“人大立法工作”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5年立法成就显著

许安标介绍,过去5年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领域一批重大的立法项目相继出台,保障宪法实施的法律制度不断健全,国家安全法律制度体系基本确立,制定了民法总则,民法典编纂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系进一步完善和发展。

与此同时,5年来与司法体制改革相关的法律立改废释工作,也保证了重大改革举措于法有据。

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吕彩霞介绍,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在立法数量上,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立法规划中有18个立法项目涉及生态环境保护,占到所有立法项目的18%以上。

顶层设计和制度设计。同时加强宣传,提高公民自觉性,并以技术手段提供支撑。“此外,我们也希望通过法律制度和政策引导,从资源利用的源头上解决问题,规范资源利用的行为,提升资源利用的效率。”

民生立法彰显为民底色

在文化立法方面,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电影产业促进法、公共图书馆法,修改了文物保护法和档案法,改变了文化领域立法长期以来较为薄弱的局面。

全会提出的明确任务。乌日图说,目前我国18个税种中有6个已实现法定,还有12个需要上升为法律。今年立法工作计划建议已将耕地占用税、资源税、消费税、契税等6个税种列入立法计划。

他介绍,十二届全国人大五年立法规划中财经委负责起草和审议的法律共33件,其中,17件法律经过审议并已经颁布实施。电子商务法和证券法已经过人大常委会二审,其余14部法律正在抓紧起草中。

监察法生效后 将对相关法律作出相应修改

针对监察法生效以后是否会与现行的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相冲突的问题,王胜明表示,深化监察体制改革是重大政治体制改革,这场改革涉及检察院的职权调整和人员转隶。必须依照监察法和刑事诉讼法等有关法律,在修改人民检察院组织法时作出衔接性的规定。

中信银行助力微信开启实时退税新体验

近日,中信银行携手腾讯在韩国仁川机场推出微信扫码实时退税服务。中国大陆游客在出境机场,可通过“腾讯退税通”(We Tax Refund)小程序快捷退税,退税款将实时以人民币形式,通过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跨境清算,存入微信钱包的零钱账户。

残疾人免费乘车卡集中办理告知书

一、申领对象 有使用公共交通工具需求的余杭区持证残疾人(自愿申领原则)

二、集中申领时间 2018年3月7日—2018年3月16日

三、申领地点 户籍所在村(社区)

四、申领材料 ① 残疾证原件 ② 工本费15元

关于召开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全体股东: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决定召开本行2017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行董事会。(二)会议时间:2018年4月3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三)会议地点:余杭区临平南大街72号本行总行大楼十五楼多功能会议厅。(四)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五)出席会议人员: 1. 本行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 本行董事、监事; 3. 大会见证律师。

1. 已办理会议登记的出席人员,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身份的证件及会议出席通知出席。 2. 由于携带证件或文件不齐全,导致无法确认其股东或代理人资格的人员、未办理会议登记及延误到时间的人员,将不能出席会议。(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俞祥年; 地址:余杭区临平南大街72号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9186307、13805778806; 邮编:311100。 特此公告。 注:授权委托书请至本行网站(www.yhrbc.com)下载并打印。